

附件1

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资金预拨申请表

填报单位：XX财政厅（局）单位：万元

省份	经办机构	政策期内预计个人消费贷款发放金额	政策期内预计个人消费贷款识别用于消费的发放金额	政策期内预计信用卡账单分期业务规模	预计政策期内贴息资金需求		
					合计	其中：需中央财政承担贴息资金	其中：需地方财政承担贴息资金
合计							

注：
1.经办机构按规定于2026年1月31日前向省级财政部门报送政策实施期内（2025年9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）贴息资金预拨申请并报送本表。
2.省级财政部门汇总辖内经办机构贴息资金需求，于2026年2月28日前向财政部报送政策实施期内贴息资金申请并报送本表。